



M I N G Y U E D A N G

明日珰著

中心思想：诱为上计。

一部久已失传的皇宫版爱情计。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M I N G Y U E D A N G

孟立新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诱郎/明月珰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0. 7

ISBN 978 - 7 - 5399 - 3844 - 8

I. ①诱… II. ①明…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06780 号

书 名 诱 郎

作 者 明月珰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古月珊

责任编辑 胡小河

文字编辑 钟慧峥 曹 振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 毫米 1/16

字 数 208 千字

印 张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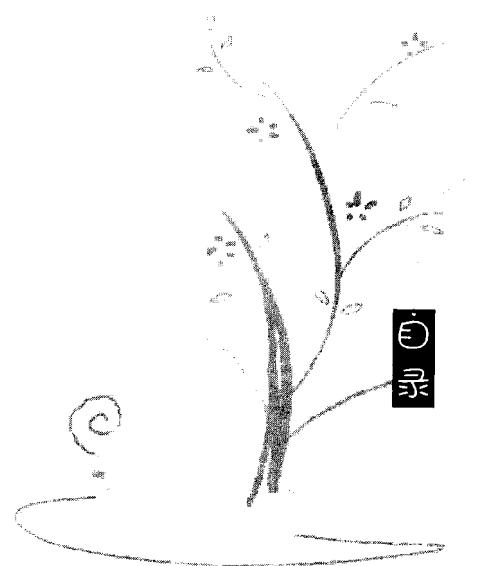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844 - 8

定 价 25.00 元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3911704013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自在娇莺恰恰啼	III	1
第二章	梅花香自苦寒来	III	19
第三章	出门俱是看花人	III	33
第四章	诚知此恨人人有	III	45
第五章	半江瑟瑟半江红	III	59
第六章	唯有牡丹真国色	III	72
第七章	美人相并立琼轩	III	85
第八章	西楼望月几回圆	III	100
第九章	八月秋高风怒号	III	110
第十章	行路难，行路难	III	125



目 录

第十一章	菊留秋色蟹蟹肥	III	141
第十二章	神威依旧振边关	III	156
第十三章	山重水复疑无路	III	169
第十四章	一枝红艳露凝香	III	182
第十五章	日月照耀金银台	III	195
第十六章	白云千载空悠悠	III	209
第十七章	春风一夜吹乡梦	III	220
第十八章	闲坐悲君亦自悲	III	234
第十九章	不改清阴待我归	III	248
第二十章	报答平生未展眉	III	264

◎ 在娇莺恰恰啼

第一章

华朝末年，华河以北战火纷飞，西部乌孙、月氏，北部柔然、东胡无一不对华朝虎视眈眈，北方边境无一日得安宁，而华朝皇室内斗频频，无暇他顾。华惠帝十年，华朝叛臣高欢，于邺城另立先帝之子——十一岁的东平王韩立为帝，号东华。华惠帝讨伐高欢失败，被逼西逃安阳，史称西华。至此华朝分裂为西华和东华，中央控制势力锐减。

兰陵偏居常江东南，东临东海以为深渊，北靠常江以为天堑，物富人丰，得以在乱世享太平。且至中央控制之势锐减，常江以南的各地郡守纷纷脱离控制，所得赋税不再上缴朝廷，当地豪门大族私蓄兵士，俨然是华朝南方的隐忧。不得已西华惠帝封皇二子韩琛为兰陵王，封地兰陵，企图控制逐渐失控的南方。韩琛名义上是华朝皇室，又是惠帝亲封的亲王，可惜皇室式微，兰陵各方世族买不买西华皇室的账，新封的兰陵王能不能压住地头蛇，一切都还是未知数。

兰陵王府。

要说这兰陵王府，表面上看起来是兰陵最尊贵的府邸，实际上不过是废园改建，比起其他豪门世族，气势断然不及。这日，韩琛坐在王府书房——修竹楼中，耐心地听着谋士的进言。

“信之以为孤目前当务之急乃是何事？”

张信之有一丝恍惚。皇二子韩琛恐怕是当今惠帝最不喜的儿子，兰陵乃膏腴之



2

地，封兰陵王这等美差是断然轮不到韩琛的，只不过因为这张脸，惠帝才不得不选择韩琛。张信之想起惠帝的暗意，不由内心惴惴，以自己对韩琛的了解，只怕他是表面受之，内心里其实是恨根深埋的。

张信之暗叹了一口气，还是说了出来，“臣想当务之急联姻为上策。”这就是惠帝的美男计——用韩琛笼络江南世族。

“联姻？”韩琛朗笑出声，“好主意！”

“信之以为何人为佳？”要想在兰陵这块陌生的土地上站稳脚跟，依靠一门好的亲事的确是上佳之策，见效最快，效益最高，谁能说不是好主意呢？

“首推沈家的七姑娘沈七。”

“沈七？”这个名字在韩琛的嘴里滚动了一下，仿佛将她吞了进去，用舌尖咂摸一圈，再将酥酥软软仿佛云泥一般的沈七又吐了出来，“大名呢？”一听这名字就知道此女子大概在家行七，只是断不会就以这个名字作为闺名。

张信之笑了笑，“这位沈小姐光艳动天下，一生下来就红光满屋、紫凤呈祥，人人见之称奇，信阳侯视若掌上明珠，不肯轻易取名，怕名字衬不上这位沈小姐，权且以七称之，只是这名字后来一直落实不下来，久而久之就人人唤沈七了。”

韩琛嗤笑出声，这便是太宝贝的结果，反而落了个不伦不类的名字，“看来她是天降祥瑞之人，孤恐怕无福居之，这等人大约就是戏文里说的注定母仪天下之人，呈给父皇倒是相得益彰。”

韩琛想着一树梨花压海棠的景象就想笑。这等光艳动天下的女子，这种出生时阵仗动天下的女子，韩琛估摸着她的命可以母仪天下，德却未必，他择妻虽是无奈之举，但还是要找德“财”兼备之人。沈家是兰陵势力最强的世族，但是目标太过惹眼，而且最难控制，并不是韩琛心中的良选。

“梅家的若涵小姐以才名著天下。”张信之顿时明白了主子的意思，其实他最想推荐的也是这梅若涵，先前的沈七不过是推出来让韩琛解解气的。他知道韩琛表面开朗，其实心底有诸多不愿，这第一个人选便是料定了要被否决的。梅家，也是兰陵望族，虽不及沈家，但也是兰陵四族之一，梅若涵德才兼备，正是兰陵王妃的不二人选。

宁海小镇。

宁海背临东海，沈七每年仲夏都喜欢到此处避暑，不到九月中旬是绝对不回兰陵的。

“主子，老爷传话说兰陵王已到了兰陵，请主子赶紧回去。”沈七的婢女钱儿一边给沈七捶腿，一边小心翼翼地说。

沈七猛地睁开眼睛，兰陵王到了兰陵关她沈七什么事？父亲急急巴巴地要她回去，恐怕只有一个原因。父亲一向不着急自己的婚事，大有姜太公的风范，使的是愿者上钩之计，只是不知道这回怎么这么着急。不过父亲着急，并不代表沈七也要跟着着急，这位兰陵王还是要晾一晾的，待有更多关于他的详细资料报来之后，沈七才能确定这人值不值得自己大热天的赶回兰陵去看他。

韩琛没有看错，沈七这种人总是难免恃“财”傲物，等她明白以后，代价自然也不菲。

沈七前前后后又在宁海待了一个半月，才在九月初懒洋洋地打道回府。她知道兰陵王是惠帝的皇二子，不甚得宠，算得上是无权无势，她并不感兴趣。她之所以提前三个月回兰陵，是因为她听说梅若涵与兰陵王走得最近，近得几乎可以谈婚论嫁了。

兰陵，甚至整个天下能入沈七之眼的女子都寥寥可数，梅若涵恰巧就是其中之一。在兰陵，她们各有拥趸，不分上下。沈七一直没弄明白，梅若涵论样貌、家世样样不如自己，为什么能和自己并驾齐驱？所以她不得不对梅若涵另眼相看。

梅若涵其人也算眼高于顶，她曾有过话，将来所嫁之人必是自己亲自挑选，乃毕生所爱，否则宁愿伴青灯古佛，所以梅家也没人敢逼她成亲。沈七现在有了些兴趣，想看看能让梅若涵看在眼里的人究竟是个什么样子。

沈七回到兰陵就像鱼儿归了大海一般，那是她的天地。本来该在九月中旬才开的菊花社也因为她的归来而提前开社，沈七自然是那当仁不让的社主。

兰陵贵族女子每月都会以花结社，或谈诗，或论道，或评天下风流人物，或辩天下之纷扰时事，并不局限于女儿家的琐碎话题。每次开社总要推举一个社主，除了沈七不在的七月、八月以及一月的梅花社之外，其他各月的花社她都是公选的社主。能入花社的女子都出身于名门大族，对身份要求格外严苛，未嫁之女非正室所生不入，已嫁之妇非正室不入，无才者不入，无貌者不入，所以尽管兰陵世族之女甚多，能入得这花社的却只有寥寥十三人而已，但这花社却是兰陵女子人人争而想入的组织，一进此社，身价倍增，连夫家都要高看许多。

九月初五，菊花社于沈家的澄怀园开社。沈七也不过是昨日才回，今日便能举行



盛大筵席，实非易事，她也只是要显摆显摆自己当女主人的能力而已。

虽然花社只有十三人，但是每逢开社之日，来贺喜的不下于百三十人。开社之日，澄怀园外雷车接轸，羽盖成荫，能接到沈七的请贴那是一件幸事。来贺喜的人里自然有兰陵王韩琛，沈七并没有亲自出来迎接。虽然她是社主，可她傲然惯了，这兰陵城里还没有一个人能让她倒履相迎的。

“今日这么热闹，不如咱们以一场马毬开局，获胜者可得今日菊花之魁赠诗一首，如何？”当所有参社之人在澄怀园的光风霁月堂前聚集时，沈七才姗姗出现。随着她的出现，全场仿佛约定好了一般鸦雀无声，每个人的目光都追随着她的脚步，有人甚至连呼吸都变得不顺畅起来，就怕惊扰了她。

沈七习惯了这种场合，也喜欢这种场合，喜欢每个人都为她安静下来的感觉。光风霁月堂前的平地虽大，但因为安静，所以她轻声说出来的话也能让每个人都听在耳朵里，记在心上。

“此意甚好！”沈七的拥趸者立即附和，一时间气氛又热闹起来。马毬现下盛行于华朝的军中和民间，贵族子弟无论男女皆趋之若鹜。

沈七笑了笑，转头对身边的人递了个眼色，早有人将马毬场地的一应用具准备好了，久等在场的诸位立即转移到了澄怀园西边的毬场上。若论园子的精美华致，这澄怀园远远及不上沈家的其他几处庭院，沈七之所以将开社之址选在澄怀园，不过是因为澄怀园有个毬场。

沈七的眼睛里没有场中诸人，俨然就是眼睛长在头顶上之人，对兰陵王韩琛也不过是快速地扫了一眼，快得让人无从发现。沈七不得不承认，韩琛有让梅若涵倾心的本钱。他气度雍华轩朗，与那过分俊美的容颜调和得相得益彰，没有一丝落魄皇子的窘困，倒平添一股君临天下的气魄。

只是沈七自负容貌过人，所以对他人的相貌反而不怎么重视，她想嫁的男子自然也不能是一个金玉其外的绣花枕头。

“主子，那兰陵王爷长得可真俊啊。”钱儿在一旁都看直了眼，她知道自家主子不方便放肆地打量那人，可她这个做下人的却可以没有顾忌。

“怎么，把你的魂都迷了去了？”沈七嗔了一声，“少给我这个做主子的丢脸。”

到韩琛转身离开后，钱儿才回过神来，嘴里啧了两声，仿佛在品尝什么美味而意犹未尽，“主子，可他真的……”钱儿想催促沈七赶紧跟着韩琛走。

“不要以貌取人，小心金玉其外。”沈七十分自负，总觉得容貌绝丽之人中，只有她自己是金玉其外并金玉其内之人，其余的都是败絮，这一条论断不分男女。见众人对韩琛的容颜过分关注，她更是内心不舒服，总觉得一个男人靠外表吃饭，定然算不上真正的男人。

“今日能得王爷光临，小女子只觉得蓬荜生辉，不如咱们就以王爷带来的人为一队，咱们兰陵人出一队，赛一赛如何？”沈七说出了许多兰陵男儿的心头所愿，所以附和声更盛。许多男人见韩琛一出就吸引了无数人的目光，而且还即将摘走兰陵的“梅花仙子”，如何能服气，只是不好动粗，能在这马毡场上一较高下，自然最好。

韩琛淡淡地扫了沈七一眼，清浅地一笑，“恭敬不如从命。”韩琛表面上如和风霁月一般温文尔雅，丝毫没有王爷的高傲架子，反而处处摆出一副礼贤下士的样子，让很多看他不顺眼的人咬牙切齿。

他看这光艳动天下的沈七也不过如此。沈七迟迟不出，处处摆着主人的高傲架子本就不为他所喜，更何况言行还如此幼稚，不过沈七的确是光艳动天下。在皇室，他见过不少倾城倾国的美人，可都比不上眼前这女子的三分。她缓缓行来，不用华丽的衣饰，不用豪华的排场，她本身就能把全场都烘托得仿佛不是人间，而是到了瑶池，让人感觉像是见到了仙女一般。尽管韩琛对沈七的迟到有所不喜，但也不能否认在初次看到她的那一瞬间，他也有些恍惚。

不过看她之后的言行，韩琛觉得她也不过尔尔。

马毡从北胡（华朝人将华朝西北四个少数民族部落统称为北胡）传入中原，本是血性男儿驰骋马场之战，中原人将它改造为平日悠闲时取乐之事，妇孺皆能嬉戏，摒弃那男子尚武之原髓。韩琛一向都不喜欢这种风气，更何况在沈七的眼中，这得胜的男子只值她们这些乱世里只知寻欢作乐的妇孺一幅诗文，扬文抑武在这内忧外患的时候，最是不该，这让他更不喜欢沈七。

何况沈七还给了他一个下马威，说他兰陵王是远客，将他同兰陵人区分开来，让他和这里的人立于两个立场，这并不是韩琛愿意看到的局面。他要的是将兰陵收入囊中，成为他作战的大后方。

毡场上两队各十人的队伍已经列好，沈七递了递眼色，下面的奴仆立即奏起华十部乐中的《龟兹乐》，击鼓助威，观者开始欢呼呐喊。韩琛并没有上场，他虽然在笑，心里却在皱眉头，这一场马毡搞得花里胡哨，真是只有处于兰陵这种偏安之城不



识人间疾苦的人才搞得出来。

场中二十人开始你争我夺，两队分守南北二场，各场立桓置板，板下开孔为门，加网为囊，能夺得鞠击入网囊者得一筹，最后以双方击球入囊多寡决胜负。为兰陵子弟呐喊助威者喊声震天，他们完全瞧不上西华人，总觉得他们是土包子，没见过兰陵的富庶。兰陵子弟无事就浸淫此技，与其说是比赛，不如说是炫耀，每个人都在表演各种高难度的骑马动作，引得在场女子阵阵欢呼。

但是震天的助威声和花里胡哨的表演技巧对比赛并没有什么实质性的作用，已经过了半个时辰，场里还是不分胜负。兰陵王带来的一支队伍游刃有余，却不急着进攻，队长偶尔瞥向韩琛，等他指示，没有韩琛的示意，他们不敢赢过兰陵子弟兵，大家都知道主上是要笼络人心，所以每人一个球，都要给对方制造机会，让对方也胜一筹。

不过当局者迷，那些兰陵子弟自己却看不到自己的处境，反而极力奚落兰陵王队的懦弱。最后韩琛出声叫停。“如此比下去，不知何时才能分出胜负。孤愿以四敌十，再决胜负，不知诸位意下如何？”韩琛观察良久，确认兰陵人确是热血男儿，终于开口。

沈七的视线开始往韩琛身上转移，此间她是主人，兰陵王居然不问她的意见，转而询问各方，可见并没有将自己放在眼里，这于在男子里驰骋已久无往不利的沈七来说是一件格外新鲜的事情。不过她意外韩琛的托大，尽管今日那些兰陵人有些骄矜，过于炫耀，可是若拼起实力来，他们并不弱，这些人都是沈七特地安排上场的，自然都不是弱者，等的就是给兰陵王这个外来者一个下马威。

不过韩琛这一番托大，惹怒了不少人，都觉得他是在瞧不起兰陵人，场中的队员开始激愤。队长向沈七望了望，她点点头。虽然以十胜四有些不光彩，但这兰陵王气焰太嚣张，不打压一下实在有失脸面。“哥哥，不如你也下场玩一玩吧？”沈七侧身对自己的五哥道，这兰陵城里公认马球打得最好的便是这沈家五哥沈青秋。

沈青秋点点头，对手既然敢放出那种大话，自然他们也不能轻视对方。沈七也不是那种一味自大的人，她见兰陵王起身，目光往自己这个方向投来，心里一紧，哪知那目光却掠过了她，投向了她的左后方，仿佛她不过是透明物体一般，又或者不过是恼人的障碍物。沈七知道自己的左后方正是梅若涵。

沈七随着众人的目光回首，就看梅若涵素来冷冰冰的脸上居然出现了绯红的羞

意，沈七很意外，不过这份绯红倒为梅若涵增添了不少容光，在沈七看来都有些迷惑了。兰陵王对梅若涵笑了笑，仿佛春风拂碧波，在每个女子的心里都荡起了涟漪。

沈七看他们一个颠倒了众花，一个倾倒了群英，将她沈七的光环抢走了不少颜色，心里略微不快。不过，最令沈七气不打一处来的是自己三哥沈青夏的模样。

沈青夏素有断袖之癖，家里蓄了不少男宠，沈七虽然不喜欢但也见怪不怪了，可是今天看自己三哥痴痴的仿佛要流口水的模样，她顿时心里不悦。再加上沈青夏的目光太肆无忌惮，让韩琛的眉头闪过一丝阴霾。她轻轻地晃了晃沈青夏的袖子，“三哥。”

沈青夏这才回过神来，“七妹，你要是能得这般的夫婿，为兄能日日看着，便是给你做牛做马都情愿。”

沈七立时紧张了一下，虽然皇室不兴，但是她沈家也不能对兰陵王这般无礼。

韩琛在沈七对面不远的地方，也不知道沈青夏的话他听去没有，只见他离席去到后方，估计是要亲自上场。

沈七有些期待，而那期待也确实没有落空。在兰陵王队再次出现在赛场上的时候，四个队员的脸上都戴着獠牙的面具，虎虎生威，衣服一模一样，分不清哪一个是韩琛。这一场比赛可谓精彩万分，悬念迭出，场中马毬忽掷，月杖争击，两队人马交臂叠迹。一时间场中的马毬忽高忽低，速度快得惊人，晃得人眼花缭乱，眼看兰陵王队有人即将跌落马背，哪知那人却是伏地一击，一击而中，这般在奔驰的马背上几乎胸口贴地的功夫可不是普通人能有的，有些人甚至开始为兰陵王队呐喊起来，一时间呐喊助威声不断。

比赛以一个时辰为限，兰陵子弟队伍里因有人来回奔驰体力不支而频频换人，兰陵王队却如有神助，一个个越战越勇，让人对俊美非凡的兰陵王刮目相看，想不到他手下之将如此厉害。由此推及他的主人，恐怕也不是易于之辈。

当兰陵王队以四敌十宣告胜利的时候，场外观看的人几乎都沸腾了，场中四人掀起面具，有一人是兰陵王韩琛，而刚才做出伏地一击的人也正是他。沈七随着众人起身喝彩，眼里看到的只有汗流满面的兰陵王。她这时才发现一个出着一身臭汗的男人能好看至此，他微微一笑，挥了挥手中的毬杖，示意胜利，但并没有骄矜，有的不过是辛苦努力得到回报时的喜悦，沈七几乎有些痴了。

周围的人都忍不住起身喝彩，一时间掌声不绝，兰陵王的目光往沈七的方向扫



来，她看着他眼里并不掩饰的情意，心扑通扑通快速跳动，只可惜那目光并不是为她而来。沈七往身边的梅若涵看去，她仍然面色绯红，既有羞涩也有激动和骄傲，仿佛得胜的是她的夫君一般，沈七眸色一寒，转头向钱儿吩咐了几句，便独自抽身离去，好在周围的人还沉浸在刚才的比赛中，并没太过留意。

“王爷这边请，奴婢已备好了香汤，请王爷沐浴更衣。”钱儿领着韩琛往澄怀园深处走去。

“你家主人待客真可谓周到之至。”韩琛面含微笑，并不推辞。

钱儿羞红着脸根本不敢抬眼看韩琛，只怕一不小心魂就飞掉了。

韩琛跟在其后，悠闲地打量着澄怀园，高堂邃宇，亭台累榭，网户朱缀，沈家虽是位于城南郊的别院，但也瑰丽奇华，比起远在安阳的皇家林园，其华丽有过之而无不及。

“这园子雅致宣光，不知道是出于哪位大家之手？”韩琛仿佛并没看见钱儿的手足无措，轻声问话。

“是我家七姑娘画的园子图，侯爷让工匠依图所造。”韩琛问的每一句话，钱儿都尽量回答，还生怕有什么遗漏。一盏茶的工夫，她一个小丫头片子能知道的沈府的事情都到了韩琛的耳朵里，她还不自觉。

七转八拐之后，韩琛微眯着眼睛看着眼前的一片竹林，隐隐带着雾气，这丫头带他绕了许久的路至此，不知是何用意。

“王爷，里面有天然温泉，只是平日主子从不准下人入内，奴婢就在林外等候。”钱儿低头垂手立于一旁，心里暗想这位兰陵王不仅人轩朗俊雅，连脾气都平易近人，肯与她这等丫头说话，丝毫没有架子，让钱儿为自己主子的当机立断而暗地喝彩。

韩琛望着眼前竹林里的一条宽约三尺竹道，步上去周围修竹茂密，凉风习习，竹道下有里间缓缓流出的清泉，还带着些微热气，冒着轻微白烟，真有点儿置身仙林之感，他不禁感叹沈七这等豪门千金真是在享乐一事上费尽了心思。

竹道蜿蜒入林深处有一处精致竹楼，此时林外的物事早绝于竹外，竹楼里家具摆件十分简单，一张榻，一柜衣，几盆时鲜花卉，比起外面的富丽堂皇，这竹屋倒更让人享受闹中之静的美好。竹楼外，水声渐大，看来是离温泉十分近了。

屋外的景色的确令人吃惊。温泉从与澄怀园相邻的山上引下，顺着竹节做的渠道

流到一块巨石顶上的小潭里，再顺着石壁跌入石下丈宽的池子里，温泉引起的白雾在清风里弥漫，此时一阵微风吹开迷雾，池底五色花石可见，尽管出于人造，却更夺天然之韵，白潭青竹，两相辉映，真是人间胜景。

韩琛走近水潭，伸手“拨开”白雾，眼前的景色让他大吃一惊，随之而来的是—声娇呼，“你怎么在这儿？”

乌丝披肩，檀口微张，冰骨雪肤，令人目眩神迷。沈七一丝不挂地立在水潭里，水漫过她的腰际，却遮盖不了她的曼妙身姿，一缕秀发恰好垂下遮住了她胸前的晶莹，韩琛在最初的惊愕之余，脸上留下的全是似嘲似讽的笑容。

韩琛设想过很多情景，却没想到信阳侯沈光耀名满天下的千金居然会施下美人计来捕捉他。他不知道沈七最后会找什么托词来解释，不过韩琛却能肯定以沈七在沈家的地位，绝没有人敢大胆来设计她，所以这个美人计的主谋恐怕就只有她自己了。

沈七在惊呼之余，迅速从潭边抓了一件薄衫掩在胸前，将身子往水里藏，一身绯红的光芒将她平素玉色容颜更衬得光辉绝丽，如果是常人只怕早就心乱了，而岸上的韩琛眼里甚至闪过一丝寒光。沈七不敢确定，因为她仿佛看到了那寒光里的厌恶，但她觉得这种眼神绝不可能是向她投来的，所以她只道自己是眼花了。

钱儿听见沈七的呼声，快步奔来，本来被勒令禁止入内的下人竟这么轻易就闯了进来，无疑是肯定了韩琛的判断，他本来并不希望沈家七姑娘真是这般无耻之人。

“主子！”钱儿惊呼，看着眼前的一幕，立马掩了嘴巴，快速奔出。

沈七看着韩琛不退反进，快步向水潭靠拢，不由往石壁后退，她有些看不明白韩琛了，这种时候像他这种表面上温文尔雅的翩翩君子不是该迅速离开吗？

“真想不到孤还有这等艳福。”韩琛蹲下身子，“果真是肤如凝脂，玉态妖娆，秀若清莲，美比海棠。”韩琛的话字字句句吐得极慢，处处带着轻佻和调戏，手指还滑上了沈七的香肩。

沈七看着他的手往自己胸口的衣服抓来简直是惊呆了，耳朵里响起他的话，“孤既然担了这名声，却又看不真切，岂不是天大的不划算！倒不如好好欣赏一番美人出浴图。”

“你这个登徒子，你干什么？”沈七杏目圆瞪，简直不敢相信他是这样的流氓，居然和自己扯起衣服来。她的臂力肯定比不上韩琛，而韩琛丝毫没有怜香惜玉之情，也丝毫没有羞耻之感，沈七仓促之间只能以手掩胸，与起身的韩琛对视。



沈七觉得他居高临下仿佛看一只蚂蚁般看着自己，眼里有戏谑，嘴角有笑容，怎么看怎么让人心惊。不过沈七顾不上这些了，外面已有杂乱的脚步声响起。沈七一惊，这水潭四处无遮掩，她的身子被韩琛看了便罢，可不能被其他人看见。她只能泪光盈目一脸哀求地看着韩琛，这种眼神她百用百准，从来没人能拒绝，即使嗜断袖如她三哥者也拒绝不了她。

可惜韩琛站在岸边，纹丝不动，丝毫没有要为沈七挡住外人目光的打算。

沈七不得不咬牙切齿地再次将全身埋入水里，连脑袋都不敢露出来。来的人是她的大哥，还好钱儿聪明伶俐，一看这架势赶紧将岸上的衣服全部抛入水中，自己跳下水挡在沈七的前面。

一时间安静的竹林变得闹哄哄，片刻后才安静下来，沈七差点儿没被憋死，听到钱儿的呼唤才敢露出脸来，深呼吸一口。

沈七夜间躺在床上的时候还在回忆韩琛当时的举止，这是她万没料到的事情，看他表面淡雅绝尘如仙，却想不到他能做出那等下流龌龊的举动。沈七想起白日里韩琛从她胸口抽走衣服，目光扫过她胸脯时的那一瞬间，就浑身发热发抖，但是她心里怎么也生不起痛恨，反而面红心跳，仿佛在期盼什么。

沈七赶紧起身，只觉得浑身燥热，她推开窗户，清月冷光也消弭不了她心底的躁动，窗外的池子里似乎倒映着韩琛的身影，沈七猛地抬头，却见四周无物，她才知道自己是产生了幻觉。从此云里、梦里、池中、林中无一处不藏着韩琛的身影，沈七暗自叫糟。

沈七暗自心想，她沈七还是云英未嫁之身，被一个男人看光了，兰陵王骑虎难下自然必须娶她。不过除了沈七，似乎没有一个人觉得兰陵王是骑虎难下，反而都觉得他是艳福齐天，好不羡慕。

沈七和韩琛的婚事订在四个月后的正月里。这期间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沈七再没见到过韩琛一面，纳吉、请期等等全是他人操办，不过好在沈七最担心的事情并没有发生。

从那件事情以后，韩琛和梅若涵之间仿佛也断了交情，沈七暗自放下一颗心，她最怕的便是他两人情根深种。如果不是怕这个，她何苦使出那种低劣的伎俩来算计韩琛！她是苦于时间太短，再不如此，韩琛和梅若涵恐怕就要定亲了，所以她不得不快

刀斩乱麻，强行介入。

沈七有些后悔没听父亲的话，早日回兰陵，否则也轮不到梅若涵与韩琛眉目传情了，她一定能和韩琛慢慢地制造一段让世人都羡慕的佳话，不过现在也为时不晚。

雪花漫天飞舞的时候，便是沈七出嫁之日。她素来恼怒冬天，不喜欢臃肿不堪的穿着，所以沈府处处都燃着熏炉，只是为了让这位七姑娘感到处处如春。不过今天却是例外，沈七偷偷掀开盖头和帘子，从缝里看到外面漫天飞舞的雪花，仿佛这些正是来跟她道贺的客人一般，她只要一想起那个人，心里就满是热意，便不觉得这个冬天有多冷了。

尽管凤冠霞帔几乎要压弯了沈七的脖子，但她没有丝毫不悦。当初她姐姐出嫁时，她也曾好奇地试过她们的嫁衣，只觉得非人可受，她甚至夸下海口绝不受这个罪，如今却心甘情愿地穿上了厚重的嫁衣。尽管仪式烦琐恼人，但她还是静心遵从，最后在洞房里等着那个人。

天黑了很久以后才听到有人的脚步声传来。沈七心里一惊，赶紧把头上的盖头整理了一下，端庄地等着。

“王爷。”一旁陪伴的喜娘屈身行礼。

沈七只看见一双红彤彤绣着蟠龙的鞋出现在自己的眼下，然后眼前一亮，盖头已经被他用秤杆掀起。沈七看着穿着新郎袍的韩琛，只觉得他今夜格外的好看。以前她总觉得那些新郎穿着大红袍就像戏子一般，没一个好看的，如今却觉得韩琛处处好看，这大概就是情人眼里出西施吧。

喜娘道了喜，讲了一堆吉利话以后都退了下去，偌大的新房只留下沈七和韩琛二人对视，沈七几乎能听见自己的心跳，如雷鸣一般。

“夫君。”几乎弱不可闻的声音从沈七嘴里吐出来，她喜欢叫他夫君，那是她的天，她的地，比起叫王爷不知道亲昵多少倍。沈七娇羞地凝视着韩琛，却见他眼里有一瞬即逝的厌恶，沈七眨了眨眼睛，韩琛满脸是和煦的笑容，哪里有厌恶之意！沈七只当是她看错了，从没人会对她露出嫌恶的表情，有的只会是惊艳。

“爱妃。”韩琛挨着沈七在床边坐下。

沈七眉头微皱，这称呼怎么听怎么奇怪，虽然她嫁与他为妻，便是兰陵王妃，叫一声爱妃并没有错，可是在这当口却怎么听怎么不顺耳。



“该喝合卺酒了。”韩琛在沈七的身边坐下，递给她一杯酒。

沈七红了脸接过，绕过他的手，饮了杯中酒，也不知道是酒作怪，还是屋里的熏炉太热，在韩琛目不转睛的凝视下，沈七只觉得身子开始发热，手心微微冒汗。她不得不低下头，躲过韩琛的凝视，从旁边摸出一把小金剪，剪了一缕自己的头发，然后再将剪子递给韩琛。

“你这是做什么？”韩琛笑着询问。

沈七脸一红，根本不像平日傲视众人的豪门闺秀，“交丝结龙凤，缕彩结云霞，一寸同心缕，百年长命花。”沈七含羞念了一首诗。

“你哪里学来的这些俚俗？那都是民间百姓瞎想的，难道把头发结了同心结，就能百年好合了？”韩琛有些不屑地笑了笑。

“就是图个好兆头！”沈七抬头撅嘴快快不乐道，“你不想吗？”

韩琛清浅一笑，有些不情愿地也剪了一束头发，沈七兴高采烈地将两束头发合拢绾成了结，用小巧精致的锦囊装了收好。等她忙完这等事，回头一看，韩琛又用先前那般让人浑身发热的眼神在看着自己。

“爱妃，既然咱们的头发结了同心结，身子是不是也该结一个？”韩琛俯身上前。

沈七脸一红，绯红从她的脸颊一直晕染到她的领口里，她眼睁睁看着韩琛抱着自己上床，放下了床帷，然后看着他伸手解自己的衣扣，她浑身失了力气一般，只能轻颤。

韩琛似乎没有觉察到她的反应，手指灵巧地卸下了她的外裳。

“我怕。”沈七一把抓住韩琛的手，虽然出嫁前有专门的人来为她传授这一夜要做的事情，可她还是害怕。

韩琛轻轻一笑，本来该是绝尘脱俗的淡雅笑容，可是偏偏带着一丝说不清道不明的邪气，甚至恶意，沈七更加沉迷其中。

韩琛还是没有说话，甚至恶意地将她的中衣用力一撕，露出小衣来。沈七知道他是故意使坏，可是自己浑身使不出任何力道来。韩琛的手在沈七的胸前一握，让她顿时颤抖了起来。沈七又羞又急，“别。”泪水顺着脸颊珍珠似的滴落。她平日威风惯了，哪里被人这么欺负过？

可惜韩琛的动作非但没有停下来，还俨然有越来越烈的趋势。沈七被他恶意地揉搓，虽不觉得疼痛，但那羞耻感却让人无法忍受，沈七越发的委屈起来，总觉得韩琛